## 一、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应急照明灯 | 650 | 个 |
| 2 | 疏散指示标志/安全出口灯 | 550 | 个 |
| 3 | 消防应急照明分配电箱 | 13 | 个 |
| 4 | 应急照明集中控制器 | 1 | 台 |

## 二、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 1 | 应急照明灯 | 在应急灯的安装过程中，应当遵循以下安装标准和规范：1、安装高度：应急灯的安装高度一般不低于2.2米，如安装在走廊等狭窄场所，则应安装到1.8米以上；2、安装密度：应急灯在安装时要根据灯光的照明面积及其覆盖范围确定应急灯的安装密度，保证相邻两个灯之间的距离不能大于5米；3、安装方向：应急灯的安装方向应当与人员疏散的方向平行，并且应当符合消防法规及应急标准的指引；4、安装位置：应急灯应当安装在容易被困人员疏散的位置，如出口、过道、楼梯间等区域；同时，在大面积的场所中应当根据灯光的照射面积，按照一定间距分多点布置；5、电源供应：应急灯应当采用双路供电，即接通市电和备用电源两种电源，以确保在市电中断时，灯光可以继续正常工作；6、安全固定：应急灯在安装时，应采用安全可靠的固定方法，以确保安装的牢固、稳定和不易丢失；7、外观要求：应急灯的外观应当标识清晰，并采用清晰标准的应急标识符号。 |
| 2 | 疏散指示标志/安全出口灯 | 1、疏散标志灯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1）应保证标志灯的箭头指示方向与疏散指示方案一致；（2）当疏散标志灯安装在室内高度不高于3.5m的疏散走道或通道上方时，标志灯底边距地面的高度宜为2.2m～2.5m。当安装在室内高度大于3.5m的疏散走道或通道上方时，应选用特大型、大型、中型标志灯，其底边距地面高度不宜小于3m，且不宜大于6m；（3）当安装在疏散走道、通道转角处的上方或两侧时，标志灯与转角处边墙的距离不应大于1m，标志灯底边距地面的高度应小于1m；（4）当安全出口或疏散门在疏散走道侧边时，在疏散走道增设的方向标志灯应安装在疏散走道的顶部，且标志灯的标志面应与疏散方向垂直、箭头应指向安全出口或疏散门；（5）当安装在疏散走道、通道的地面上时，应符合下列规定：a. 标志灯应安装在疏散走道、通道的中心位置；b. 标志灯的所有金属构件应采用耐腐蚀构件或做防腐处理，标志灯配电、通信线路的连接应采用密封胶密封；c. 标志灯表面应与地面平行，高于地面距离不应大于3mm，标志灯边缘与地面垂直距离高度不应大于1mm；2、楼层标志灯用于指示楼层号码或楼层名称，起到了引导和提示的作用，方便人们迅速找到目标楼层。楼层标志灯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1）应安装在楼梯间内朝向楼梯的正面墙上，标志灯底边距地面的高度宜为2.2m～2.5m；（2）楼层标识灯安装位置应尽量避免遮挡，以确保其能够清晰可见；3、人员密集场所的疏散出口、安全出口附近应增设多信息复合标志灯具，以使位于人员密集场所的人员能够快速识别疏散出口、安全出口的位置和方位，同时了解自己所处的楼层。多信息复合标志灯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1）在安全出口、疏散出口附近设置的标志灯，应安装在安全出口、疏散出口附近疏散走道、疏散通道的顶部；（2）标志灯的标志面应与疏散方向垂直、指示疏散方向的箭头应指向安全出口、疏散出口；4、安全出口上方设置的标志灯的指示面板应有“安全出口”字样的文字标识，而疏散出口上方设置的标志灯的指示面板不应有“安全出口”字样的文字标识。安全出口和疏散出口灯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1）由于两种标志灯的作用不同，设计时也应严格区别，安装过程中切勿混用；（2）应选用吊装式或壁挂式安装，吊装时高度宜为2.2m～2.5m，壁挂时高度宜在门头上方200mm处。 |
| 3 | 消防应急照明分配电箱 | 安装应急照明分配电装置的配电箱：1、应急照明配电箱、配电装置应安装在离地面50mm以上，屏前屏后通道的宽度应符合相关要求；2、应急照明分配电装置的应急照明配电箱、配电装置安装在墙上时，其底边距地面的高度应在1.3 ~ 1.5 m，靠近门轴的一侧距墙不应小于0.5m，正面操作距离不应小于1.0m。 |
| 4 | 应急照明集中控制器 | 应急照明控制器的安装规定：1、应急照明控制器应安装在消防控制室内，若无消防控制室应安装于经常有人值守的场所；2、应急照明控制器在墙上安装时，其底边距地（楼）面高度宜为1.3~1.5m，靠近门或侧墙安装时应保证应急照明控制器门的正常开关，正面操作距离不应小于1.2m；落地安装时，其底边宜高出地坪0.1~0.2m；3、应急照明控制器应安装牢固，不得倾斜。安装在轻质墙上时，应采取加固措施；4、应急照明控制器的主电源应有明显标志，并应直接与消防电源连接，严禁使用电源插头。应急照明控制器与其外接备用电源之间应直接连接。接地应牢固，并有明显标志；5、应急照明控制器的控制线路应单独穿管。引入应急照明控制器的电缆或导线，配线应整齐，避免交叉，并应固定牢靠；电缆芯线和所配导线的端部，均应标明编号，并与图纸一致，字迹应清晰且不易退色；端子板的每个接线端，接线不得超过2根；电缆芯和导线，应留有不小于200mm的余量；导线应绑扎成束；导线穿管后，应将管口封堵。 |

**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防护等级 | 尺寸(mm) | 颜色 | 电压 | 回路输出 | 材质 | 应急时间 | 电池类型 | 安装方式 | 应急输出光通量 |
| 1 | 应急照明集中控制器 | 不低于IP30 | 280\*100\*3409(±5) | 任选 | 220V | / | 金属材质 | ≥90min | / | 壁挂式 | / |
| 2 | 消防应急照明分配电箱 | 不低于IP33 | 450\*218\*550(±5) | 任选 | 输入220V、输出36V | 8回路 | 金属材质 | ≥90min | 铅酸电池 | 壁挂式 | / |
| 3 | 应急照明灯 | 不低于IP30 | 240\*235\*35(±5) | 任选 | 36V | / | 金属材质或阻燃材料 | ≥90min | / | 壁挂式 | 50LM |
| 4 | 疏散指示标志/安全出口灯 | 不低于IP30 | 352\*138\*8(±2) | 任选 | 36V | / | 金属材质或阻燃材料 | ≥90min | / | 壁挂式 | 50LM |

**注：以上“技术要求”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完全满足，否则响应无效。**